



107 年桃園市關懷據點志工教育訓練課程招生簡章

一、計畫宗旨：為持續推動志願服務工作、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，宣導服務觀念，精進志工知能，充實專業素養，以協助政府推廣社會服務，特辦理本訓練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桃園市非營利組織發展中心)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社會教育協進會。

四、研習費用：全程免費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名額額滿則停止報名，剩餘場次以線上系統顯示為主。

(一) 現場報名：中壢區環北路 390 號 2 樓。

(二) 網路報名：公布於志工桃園全球資訊網-教育訓練。

(三) 即日起受理報名，請至線上報名系統: 志工桃園資訊網 <https://vspc.tycg.gov.tw/>。

(四) 各班別名額額滿即停止受理報名，並以線上系統顯示為主，因名額有限，報名後如確定無法出席，請立即於本單位上班時間來電告知，本單位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8 點半到 17 點半，電話 (03)426-2881#31、32。如無故缺席者，本(107)年不再受理該單位之報名。

六、法定教育訓練課程內容：

(一) 志工基礎教育訓練：

班別	日期	時間	上課地點	上課地址
A12	10/31(三)	08:30~15:00	大溪多目標體育館 4F 演藝廳	桃園市大溪區興和里登龍路 22 號
A13	11/02(五)	08:30~15:00	平鎮婦幼活動中心	桃園市平鎮區廣成街 10 號
A14	11/08(四)	08:30~15:00	新屋婦幼館	新屋區中山路 370 號

本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如下：

1. 志願服務內涵及倫理。 2.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。 3. 志願服務經驗分享。

(二) 社會福利類志工特殊教育訓練：

班別	日期	時間	上課地點	上課地址
	預計 11 月份	08:30~15:00	預計桃園區	

本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如下：

1. 社會福利概述 2. 社會資源與志願服務 3. 運用單位業務簡介及工作內容說明(含實習) 4. 綜合討論

七、注意事項：(請務必詳閱以下事項，避免影響您的權益)

(一) 請於報到時繳交大頭照一張(背面寫上序號、姓名，序號於現場公布)，報兩場則繳交兩張(請於各場次簽到時繳交)。

(二) 本訓練課程皆於開課前十五分鐘開始報到；上課十分鐘未報到完成者，取消上課資格；如有缺課，不接受補課。

(三) 需全程參與課程，並確實簽到、簽退，方得領取結業證書。

(四) 為尊重他人受訓權益，報名後若確定未能出席，請立即主動告知(上班時間為週一至週五 8 點 30 分至 17 點 30 分，聯繫電話為 03-4262881 分機 31 或 32)。

- (五) 訓練未提供午餐，視場地情況提供代訂服務，請自備零錢。
- (六) 招生簡章上課程相關資訊，依當天上課情況為主，將視實際狀況調整。
- (七) 如遇颱風，桃園市政府發佈停課訊息，當日志工課程將另擇期舉行，造成困擾請見諒!
- (八) 本訓練課程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僅作報名所需之用，不會用做其他用途，並將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